

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3062024GG019947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，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2024 年 08 月 15 日

项目编号： BA20076389

重要提示

- 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，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08 月 15 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
- 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							
项目名称	宝安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活动教育基地新建工程项目(暂定名)	用地位置	宝安区燕罗街道					
宗地编码		宗地号	无				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尚未签订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无		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	1 栋			选址意见书	用字第 440306202200104 号			
总建筑面积 m ²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	建筑覆盖率 (一/二级)	绿化覆盖率	建筑最高高度 m	最大层数 (地上/下)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 (地上/下)	非机动车停车位 (地上/下)
40091.00	31641.00	70.00/	20.19	28.5	6/2	1	/84	/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²			地上核增			
		规定	核减	合计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²		
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3258.09m ²	地上	实践工作坊	4509	0	4509	架空绿化休闲	1431.86	
		专题教育场馆	5820.11	0	5820.11	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	185.23	
		公共教学用房	1810.14	0	1810.14			
		办公用房	172	0	172			
		生活服务用房	10415.54	0	10415.54			
		教师宿舍	1225	0	1225			
	合计	23951.79	0	23951.79	合计	1617.09		
	地下	专题教育场馆	2579.89	0	2579.89			
		公共教学用房	1536.86	0	1536.86			
		办公用房	659	0	659			
		生活服务用房	1953.46	0	1953.46			
		多功能厅	960	0	960			
合计		7689.21	0	7689.21			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共用停车库	3956.32					
		公用设备用房	1308.47					
		架空绿化休闲	1568.12					
		合计	6832.91				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（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）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；							
备注	1. 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复印件）及审定的总平面图（复印件）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； 2. 车行出入口设计应另行报批，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； 3. 停车位充电桩配置比例不应低于 30%，剩余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；电动自行车充电位配置比例不应低于 20%； 4. 设计建、构筑物（含避雷针）最高点海拔高度应符合机场净空控制要求； 5. 本项目不得低于国家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规划、设计、建设和运行，本项目应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，本项目项目应当按照要求实施装配式建筑，本项目应按照《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要求，实施 BIM 技术应用；上述事宜具体以主管部门要求为准； 6. 本项目范围罗田国有林场（非林地），对于涉林事宜项目单位需取得罗田林场的处理意见；本项目范围未查到相关征转地补偿资料，需在土地出让前完成征转入库工作； 7. 应按照国家标准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设施，配套建设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同步施工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使用。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